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061456164C003 第 1 页 共 19 页

委托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受测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检测类别 焚烧炉废气

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

编制:

高倩文

审核:

郑书敏

签发:

徐书颖

签发日期:

2024/07/01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北京有限公司

采样日期: 2024 年 05 月 30、31 日

检测日期: 2024 年 05 月 30 日~2024 年 07 月 01 日

查询码: No.16710B9E58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40061456164C003

第 2 页 共 19 页

1. 检测地点:

CTI 实验室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21幢。

2. 检测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报告骑缝章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
6. 检测目的为自测的报告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
7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8. 未经CTI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9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11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3 页 共 19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
检测类别	采样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日期	采样方式
焚烧炉废气	1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4-05-31	连续

备注: 以上信息来源于报告 A2240061456164C002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4 页 共 19 页

表 2: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额定功率 t/h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	
		采样时间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	第四次
1# 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48	45	39	43	/	82	生活垃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6	38	32	36			
		排放速率 kg/h	5.8	5.4	4.7	5.2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44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5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5.3						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5	<3	<3	<3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	<3	<2	<2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6	<0.4	<0.4	<0.4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					
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<3	<3	<3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	<3	<2	<2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<0.4	<0.4	<0.4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					

备注：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5 页 共 19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BJQ42911008	排放浓度 mg/m ³	1.5	/	82	生活垃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18			
	氯化氢 BJQ42911007	排放浓度 mg/m ³	5.5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4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66			
烟气黑度 BJQ42911006	林格曼, 级	<1				
备注: 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						

附:烟气参数
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%	含湿量%	基准含氧量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1#焚烧 炉废气 排口	颗粒物 氯化氢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	100.89	5.3913	8.6	20.70	11	120671	13.2	181.6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6 页 共 19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⁷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⁷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8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2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⁷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⁶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7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8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5×10 ⁻⁶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9×10 ⁻⁷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6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5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⁶			
测定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1×10 ⁻⁶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7 页 共 19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⁶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	
铬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6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8 页 共 19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铬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9×10 ⁻⁵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.6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8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7.1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⁶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8×10 ⁻⁶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9 页 共 19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	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锰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8×10 ⁻⁶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×10 ⁻⁵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×10 ⁻⁵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Q42911022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⁴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Q42911023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×10 ⁻⁵	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Q42911024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5×10 ⁻⁴				
	测定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			1.1×10 ⁻³
		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	1.1×10 ⁻³
				排放速率 kg/h				1.3×10 ⁻⁴
汞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19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6×10 ⁻³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0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8×10 ⁻⁴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0 页 共 19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 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 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汞及其化合物 BJQ42911021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/	82	生 活 垃 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4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.7×10 ⁻⁴			
	测定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.9×10 ⁻⁴			

备注: 1、“□”表示该项目结果为各组分检测结果之和, 当组分物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, 以排放浓度的二分之一参与合计计算。

2、排气筒高度由受测单位提供。

3、以上数据来源于报告 A2240061456164C002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1 页 共 19 页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频次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 %	含湿量 %	基准含 氧量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1# 焚烧炉 废气排 口	镉及其化合物、 铊及其化合物、 锑及其化合物、 砷及其化合物、 铅及其化合物、 铬及其化合物、 钴及其化合物、 铜及其化合物、 锰及其化合物、 镍及其化合物、 汞及其化合物	第 1 次	101.01	5.3913	11.3	21.40	11	127271	14.0	182.5
		第 2 次	100.97	5.3913	11.1	21.40	11	113889	12.4	177.5
		第 3 次	100.93	5.3913	10.5	20.40	11	108223	11.6	175.2

备注：以上信息来源于报告 A2240061456164C002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2 页 共 19 页

表 4:

样品信息:				
检测类别	采样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日期	采样方式
焚烧炉废气	1#焚烧炉废气排口 39.661494 N 116.755938 E	完好	2024-05-30	连续

表 5:

焚烧炉废气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(样品编号)	检测结果	检测结果			额定功率	排气筒高度 m	处理对象
			采样时间	10:19~ 12:19	12:48~ 14:48			
1#焚烧炉废气排口	二噁英类 (BJQ42911041/ 042/043)	排放浓度 ng-TEQ /m ³	0.0049	0.0049	0.0049	/	82	生活垃圾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ng-TEQ /m ³	0.0049					

备注: 1、二噁英类各组份物质结果详见附表。
2、排气筒高度由受测单位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3 页 共 19 页

附表:

采样点 (样品编号)	检测项目	实测浓度	检出限	折算浓度	毒性当量浓度 (TEQ)	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-TEQ/m ³	
1#焚烧炉废气 排口 BJQ42911041	多氯代二苯并-对-二噁英	2,3,7,8-TCDD	<0.0006	0.0006	<0.0006	1	0.00030
		1,2,3,7,8-Pe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5	0.0012
		1,2,3,4,7,8-HxCDD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6,7,8-Hx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1	0.00025
		1,2,3,7,8,9-HxCDD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4,6,7,8-Hp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01	0.000025
		OCDD	<0.009	0.009	<0.009	0.001	0.0000045
		PCDDs	/	/	/	/	0.00238
	多氯代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CDF	0.002	0.001	0.002	0.1	0.00020
		1,2,3,7,8-PeCDF	<0.004	0.004	<0.004	0.05	0.00010
		2,3,4,7,8-PeCDF	<0.005	0.005	<0.005	0.5	0.0012
		1,2,3,4,7,8-HxCDF	<0.003	0.003	<0.003	0.1	0.00015
		1,2,3,6,7,8-HxCDF	<0.005	0.005	<0.005	0.1	0.00025
		1,2,3,7,8,9-Hx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2,3,4,6,7,8-Hx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4,6,7,8-HpCDF	<0.004	0.004	<0.004	0.01	0.000020
		1,2,3,4,7,8,9-Hp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01	0.000030
		OCDF	<0.009	0.009	<0.009	0.001	0.0000045
	PCDFs	/	/	/	/	0.00255	
	二噁英类总量	PCDDs+PCDFs	/	/	/	/	0.0049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4 页 共 19 页

采样点 (样品编号)	检测项目	实测浓度	检出限	折算浓度	毒性当量浓度 (TEQ)	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-TEQ/m ³	
1#焚烧炉废气 排口 BJQ42911042	多氯 代二 苯并- 对-二 噁英	2,3,7,8-TCDD	<0.0006	0.0006	<0.0006	1	0.00030
		1,2,3,7,8-Pe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5	0.0012
		1,2,3,4,7,8-HxCDD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6,7,8-Hx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1	0.00025
		1,2,3,7,8,9-HxCDD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4,6,7,8-Hp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01	0.000025
		OCDD	<0.009	0.009	<0.009	0.001	0.0000045
	PCDDs	/	/	/	/	0.00238	
	多氯 代二 苯并 呋喃	2,3,7,8-TCDF	0.002	0.001	0.002	0.1	0.00020
		1,2,3,7,8-PeCDF	<0.004	0.004	<0.004	0.05	0.00010
		2,3,4,7,8-PeCDF	<0.005	0.005	<0.005	0.5	0.0012
		1,2,3,4,7,8-HxCDF	<0.003	0.003	<0.003	0.1	0.00015
		1,2,3,6,7,8-HxCDF	<0.005	0.005	<0.005	0.1	0.00025
		1,2,3,7,8,9-Hx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2,3,4,6,7,8-Hx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4,6,7,8-HpCDF	<0.004	0.004	<0.004	0.01	0.000020
		1,2,3,4,7,8,9-Hp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01	0.000030
		OCDF	<0.009	0.009	<0.009	0.001	0.0000045
		PCDFs	/	/	/	/	0.00255
	二噁英 类总量	PCDDs+PCDFs	/	/	/	/	0.0049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5 页 共 19 页

采样点 (样品编号)	检测项目	实测浓度	检出限	折算浓度	毒性当量浓度 (TEQ)		
		ng/m ³	ng/m ³	ng/m ³	I-TEF	ng-TEQ/m ³	
1#焚烧炉废气 排口 BJQ42911043	多氯代二苯并-对-二噁英	2,3,7,8-TCDD	<0.0006	0.0006	<0.0006	1	0.00030
		1,2,3,7,8-Pe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5	0.0012
		1,2,3,4,7,8-HxCDD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6,7,8-Hx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1	0.00025
		1,2,3,7,8,9-HxCDD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4,6,7,8-HpCDD	<0.005	0.005	<0.005	0.01	0.000025
		OCDD	<0.009	0.009	<0.009	0.001	0.0000045
		PCDDs	/	/	/	/	0.00238
	多氯代二苯并呋喃	2,3,7,8-TCDF	0.002	0.001	0.002	0.1	0.00020
		1,2,3,7,8-PeCDF	<0.004	0.004	<0.004	0.05	0.00010
		2,3,4,7,8-PeCDF	<0.005	0.005	<0.005	0.5	0.0012
		1,2,3,4,7,8-HxCDF	<0.003	0.003	<0.003	0.1	0.00015
		1,2,3,6,7,8-HxCDF	<0.005	0.005	<0.005	0.1	0.00025
		1,2,3,7,8,9-Hx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2,3,4,6,7,8-Hx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1	0.00030
		1,2,3,4,6,7,8-HpCDF	<0.004	0.004	<0.004	0.01	0.000020
		1,2,3,4,7,8,9-HpCDF	<0.006	0.006	<0.006	0.01	0.000030
		OCDF	<0.009	0.009	<0.009	0.001	0.0000045
		PCDFs	/	/	/	/	0.00255
	二噁英类总量	PCDDs+PCDFs	/	/	/	/	0.0049

备注：1、毒性当量因子 (TEF)：采用国际毒性当量因子 I-TEF 定义。

2、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：计算毒性当量 (TEQ) 浓度时以 1/2 检出限计算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6 页 共 19 页

附：烟气参数

采样点	1#焚烧炉废气排口			单位
	10:19~12:19	12:48~14:48	15:08~17:08	
大气压	100.1	100.0	100.2	kPa
烟温	172	172	174	℃
截面积	5.3913	5.3913	5.3913	m ²
流速	13.4	13.6	13.1	m/s
动压	104	106	99	Pa
静压	-0.26	-0.26	-0.29	kPa
含氧量	9.4	8.8	8.4	%
含湿量	20.1	22.3	19.9	%
烟气流量	259882	263957	254253	m ³ /h
标干流量	125651	123799	122710	m ³ /h
基准含氧量	11	11	11	%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7 页 共 19 页

表 6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钴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铅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砷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镍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1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TTE20181096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4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4
	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散红外吸收法 HJ/T 44-1999	20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4
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硝酸银容量法 HJ 548-2016	2 mg/m ³	滴定管 DDG-25
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	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ATTFHLBJ00101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8 页 共 19 页

表 6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铋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 mg/m ³	测汞仪 TTE20152405
	铬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3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锰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7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铜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备注: 以上信息来源于报告 A2240061456164C003。				

表 7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二噁英类 [#]	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-高分辨质谱法 HJ 77.2-2008	/	/
备注:“ [#] ”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实验室 CMA 资质范围内,经客户同意分包至天津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,在资质范围内,CMA 证书编号为 240200340008。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附：检测布点图

A2240061456164C003

第 19 页 共 19 页



说明：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

报告结束